浉河区人民政府

关于浉河区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报告浉河区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3055万元，同比下降1.5%，为调整预算数的107.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发行地方一般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收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474058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72115万元，同比增长3.1%，为调整预算数的99%，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券还本等支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474058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531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发行地方专项债券、调入资金等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130668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7277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76%，加上债券还本支出、调出资金、上解上级等支出，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130668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区属三家国有企业目前仍旧以承接政府性项目为主，缺乏营利性现金流项目，自身“造血”功能相对不足，对区财政收入贡献度有限。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入819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78万元，上年结转64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支出81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00万元，结转下年419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18256万元，为年预算收入的104.3%，同比下降20.6%（下降原因：2023年参加灵活就业养老保险人员基数增加，由城乡居民养老转为企业养老，缴费收入减少）；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16352万元，为年预算支出的141%，同比增长42.6%（增长原因：2023年基础性养老金提标每人每月提高5元；南湾、鸡公山管理区划转增加缴费人员）。

**（五）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年发行地方新增政府债务10612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4027万元，专项债务9210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分别用于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水库除险加固、学校改造扩建项目、龟山公园二期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债务资金分别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医共体信息化建设项目、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城区污水管网新建项目、养老服务中心改造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红二十五军长征穿越平汉铁路文化展示带项目。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上级财政部门核定我区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65290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93523万元，专项债务559383万元。截止2023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644098万元，均为地方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2491万元，专项债务余额551607万元。2023年，我区逐步完善了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23897万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18788万元，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2023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力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推动浉河区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

**（一）用足财政政策工具，提振市场主体信心**

聚焦市场主体的困难和需求，充分发挥减税降费政策稳企业保就业、支持经营主体纾困发展的作用，坚定落实各项民生、惠企政策，全力稳住经济大盘。**一是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力抓好、用好这一助企解困的重要举措，以最快速度、最准精度让税收红包从“纸上”落到企业“账上”，确保“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3年累计办理减、免、退税费收入8.9亿元，减少地方收入近4亿元，其中：免征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及附加7.96亿元；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累计办理0.55 亿元；为小微企业减免六税两费0.26亿元；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税额0.13亿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支持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制造业等行业降低经营成本。**二是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认真落实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以惠企便企为导向，不断创新和优化政府采购监管措施，在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同时，全力以赴打造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在2023年第一季度信阳市营商环境考核评价中，浉河区政府采购指标排名为第二名（八县三区综合评比）。

**（二）稳保财政收入，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福祉**

认真抓好组织领导，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财税部门加强对接协同，研判收入形势，挖掘税收收入增收潜力，加强征缴管理，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3.3亿元，同比下降1.5%；全区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11.3亿元，同比下降5.6%。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84.7%；全区非税收入完成2亿元，同比增长29.1%。二**是**加强统筹调度，民生保障平稳运行。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保障各项民生和重点支出，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7.2亿元，同比增长3.1%；其中民生支出完成30亿元，同比增长3.6%，占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达80.7%。

**（三）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始终将兜牢“三保”作为首要任务、重中之重抓实抓牢。**一是**贯彻节俭原则，严控非刚性支出。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更多财政资源，确保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足额安排，不留缺口。**二是**大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完善资金收回机制，将闲置沉淀资金、低效无效资金、预算结余资金及时清理收回，优先用于“三保”支出。**三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增强直达资金分配的时效性、科学性和精准性，更大力度向基层倾斜，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切实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紧要处，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确保“三保”资金来源得到有效保障。全年“三保”累计支出24.9亿元，占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66%，其中保基本民生11.8亿元、保工资12.6亿元、保运转0.5亿元。

**（四）推进项目建设，坚持高质量发展主线**

深化“项目为王”理念，抓紧用好这一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科学谋划，积极争取，全力做好重点项目资金保障。**一是全力以赴争资跑项。**积极研究国家、省、市政策倾向，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跑项争资工作。二**是精耕细织政府债券项目。**抢抓政策“窗口期”，谋实项目“储备库”，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动向，持续跟踪省级层面相关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资金需求，扎实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申报工作。2023年，我区已发行专项债券项目8个，资金9.21亿元。同时，加强对政府债券项目支出管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切实发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切实保障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3年，浉河区共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359.81万元，其中上级资金5384万元，本级资金10975.81万元。目前已支出16359.81万元，总体支出进度达到100%。

**（五）围绕中心工作，履职尽责促发展**

**一是债务化解迈出实质步伐。**配合成立浉河区化债工作专班，澄清拖欠企业账款底数，捋顺化债流程，积极协调“银、政、企”三方协作对接，有效推动金融支持地方政府化债政策落地落实。区交通局下属国企区公路工程公司已获中原银行首批放款，为全市首笔，全省第二笔。二**是财会监督取得显著成效。**切实加强内控建设和财会监督，在财经秩序专项整治工作中，我区仅存在财政暂付款管理长期挂账1个问题。经过清理整改，已提前完成省财政厅要求消化至15%以下的目标。

**（六）强化创新驱动，增强持续发展动力**

**一是扎实推进预算一体化应用。**强化预算编制，合理安排政府、部门预算，切实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严格预算执行，逐项对照梳理，确保账面收入、支出数据与一体化数据和月报数据保持一致；建立沟通协调机制，通过每日督促机制，及时为预算单位答疑解惑。**二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坚持“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项目的具体内容、绩效目标的可衡量性、相关性、时效性，确保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分配紧密挂钩；加强预算绩效监控，跟踪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和有效；强化预算绩效评价，采用多元化的评价方法和手段，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和准确，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整、资源配置和政策优化的重要依据；提升绩效人员素质，组织专题预算绩效全过程全流程业务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识和能力。

**（七）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持续释放新活力**

**一是推动区属国企提质增效。**按照区委区政府对区属国有企业改革下发文件，出台了《浉河区区属国有企业投资事项报告制度（试行）》等7个文件，按照文件内容开展日常管理工作，年初对三家公司制定目标责任书，年底结合三家公司各项业务开展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有相关单位组成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小组对三家公司进行考核，对发现的问题要求立行立改。**二是全面澄清资产家底。**截止2023年12月，全区国有资产房屋类共1653647.64㎡，土地及其他类共9432.90亩。集体资产房屋类共588948.45㎡，土地及其他类共83448.74亩。下一步将不断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有效激活“沉睡资源”，做到盘活利用增值提效、资产管理常态长效，推动全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壮大财力盘子。**三是解决国有破产企业遗留问题。**按照市国企改革专班工作要求，经梳理汇总，浉河区现有国有破产企业3家（已完成1家），集体破产企业1家，未处置资产约21087万元，未安置职工832人，职工安置所需资金5017.69万元。目前，部分职工内欠已清偿完毕，剩余部分正在有序进行，“两清一兑”工作专班持续跟踪督导，推进清盘工作。

2023年浉河区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一些困难和挑战不容小觑。主要表现为：财政稳增长基础不够牢固，财税收入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文旅、预制菜、茶产业等主导产业，尚不能对财政收入形成明显支撑；财政支出压力日益加大，各类硬性支出刚性增长，“三保”保障频频预警；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偿债能力亟待加强；预算约束力仍需持续加强，习惯“过紧日子”思想需进一步牢固。对此，我们将不畏艰难、保持定力，千方百计逐步解决，尽心竭力开源节流，着力保持浉河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三、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4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全区财政工作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区人大审查意见和决议决定，围绕“1335”工作布局，牢记“两个更好”殷殷嘱托，以“增收、节支、防风险”为工作主线，全力培财源、抓收入、强保障、防风险，在推动全区财政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确保财政收支行稳致远。

**（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64064万元，同比下降9.4%；税收收入完成58603万元，同比下降6.8%，非税收入完成5461万元，同比下降30.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8993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6.4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7.2亿元），同比下降8.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7953万元，为预算数的211.9%；政府性基金支出9537万元，为预算数的9.3%。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780万元，占预算数的9.4%。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8655万元，为预算数的40.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2338万元，为预算数的75.8%。

**5、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1-6月份，发行地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4100万元，资金分别用于：浉河区五星办事处红星社区三组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4400万元；红二十五军长征穿越平汉铁路文化展示带5100万元；浉河区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4500万元；化债专项债劵10100万元。

**（三）2024年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中央、省委基层“三保”重要工作部署，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升资金使用绩效，按照“防爆雷、控增量、减存量”要求，防范债务风险，坚决扛稳“三保”政治责任，竭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

**1、聚力财源建设，全力以赴完成财政收入目标。**积极发挥财政引导作用，夯实已有税基，大力培育高质量税源，推动大项目尽快落地施行，真正实现财政经济良性循环。**一是**招商引资，围绕我区茶、菜、水、文旅等主导产业及其延伸制造业，精准招商、精诚招商、精细招商，争取引进更多的大项目、好项目，为我区发展注入源头活水。**二是**全力争资跑项。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吃透上级政策，协同各部门积极争取上级对口部门支持，千方百计地将交通、水利、城建、教育、文旅等投资项目挤进国家和省市的投资计划，对转移支付的额度、社保资金的兜底、特色产业的扶持、基础设施的投入等不遗余力争取到位。**三是**发挥综合治税信息平台作用，核准税源基数，掌握税源结构，科学把控收入，做到应收尽收。完善综合治税信息系统，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加大清缴欠税欠费力度，杜绝“过头税费”；**四是**紧抓非税管理，加强监管，进一步澄清非税收入底子；**五是**深化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确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2、兜紧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一般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优先保障国家基本标准落实到位。持续用好省级“三保”监测机制、周月报制度、工资发放专户等有效措施，完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严格落实各级保障责任，足额编制“三保”预算，确保资金不留硬缺口，原则上执行中不得新出台增支政策挤占“三保”资金。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分析，落实“三保”支付风险临时救助机制，确保不发生拖欠工资等“三保”风险事件。

**3、坚定落实“过紧日子”。**在合理保障部门履职支出的同时，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努力降低运行成本，2024年全区各预算单位项目编制金额125002万元，压减18370万元，压减14.6%。加强预算执行监控，严控预算追加事项，推动压减低效支出、取消无效支出，清理收回长期沉淀资金，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坚持“大钱大花，小钱小花”理念，展馆类项目、没有效益的基础设施类项目，不是必要的一律先暂停，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腾出资金统筹用于急需领域和关键环节。

**4、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效能。**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严格落实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将预算绩效管理由树立理念、搭建框架，向突出重点、提质增效转变。强化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机制，加强重点绩效评价，有效应用绩效监控结果，增强绩效评价实效，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加快实现预算和绩效源头融合、闭环管理，着力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

**5、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力。**坚持预算法定，严格执行经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的预算，严格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禁将国库资金违规拨入财政专户。规范预算调剂行为，加强财政暂付性款项管理，严禁违规新增暂付性款项。优化政府采购管理，落实支持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和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做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推进政府财务报告分析应用。

**6、紧绷地方债务“管控弦”。**不断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制度，推动形成有效投资，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穿透式管理，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主体责任，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切实防范专项债券风险。将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足额列入年度预算，确保法定债务不出现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积极稳妥处置和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抓好政府拖欠企业账款清偿化解，建立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7、严守财经纪律“高压线”。**依法加强财会监督，强化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监督，严肃查处各类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夯实财会基础建设，加强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监督，从严从重查处影响恶劣的财务舞弊、会计造假等违法违规案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不负使命，主动作为，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经济发展目标任务，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浉河实践作出应有的贡献！